证券代码: 873755 证券简称: 杰特新材 主办券商: 甬兴证券

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

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其中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填写

姓名	谈栋立		
国籍	中国	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-	
	2010年11月至2021年12月,担		
	任海宁杰特玻纤布业有限公司执行	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董事兼经理; 2021 年 12 月至今,		
	担任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	
	董事长、总经理; 2014年3月至		
	今,担任海宁星华经编有限公司		
	(杰特新材的全资子公司) 执行董		
	事、经理; 2020年2月至今,担任		
	浙江丹氟斯膜材科技有限公司(杰		
	特新材的全资子公司)执行董事、		
	经理。		
加尔加格拉子亚亚及	多品类玻璃纤维基布、化学纤维基	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布、涂层布等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		
क्टा कि मान के कि एक मान कि	浙江省	企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	路8号		
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权益变动前直接持有杰特新材 30.25%的股份,权益变 动后直接持有杰特新材 33.19%的股份。
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	是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	是	
人员	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(二)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

- 1、一致行动主体包括: 谈栋立、张玉江;
- 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:

√签订协议 □亲属关系 □其他

3、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:长期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至今;

二、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	谈栋立	
人	次17示 <u>工</u>	
股份名称	杰特新材	
股份种类	人民币普通股	
权益变动方向	增持	
权益变动/拟变	2024年3月4日、2024年3月6日	
动时间		
	直接持股 10,316,700 股,占比 30.25%	

拥有权益的股	合计拥有	间接持股0股,占比0%
份数量及比例	权益	
(权益变动	13,550,000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,233,300 股,
前)	B,555,566 股,占比	占比 9.48%
	39.73%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,387,500 股, 占比 9.93%
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39.7370	
(权益变动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,162,500 股,占比
<u>前)</u>		29.80%
拥有权益的股		直接持股 11,316,700 股,占比 33.19%
份数量及比例	合计拥有	间接持股0股,占比0%
(权益变动	权益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,233,300 股,
后)	14,550,000	占比 9.48%
所持股份性质	股,占比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,637,500 股, 占比 10.67%
(权益变动	42.67%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,912,500 股, 占比
后)		32.00%
本次权益变动		
所履行的相关		
程序及具体时		
间	无	不适用
(法人或其他		
经济组织填		
写)		

三、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

(一)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

权益(拟)变动方式	√通过竞价交易	□通过做市交易	
	√通过大宗交易	□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	
		□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	□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
		□执行法院裁定	□继承
	□赠与	□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	
	□其他		
	2024年3月4日,股东谈栋立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增持		
(可多选)		公司 100 股股份; 2024 年 3	月6日,股东谈栋立通过
		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999,9	900 股股份,拥有权益比例
		从 30.25%变动到 33.19%。	本次权益变动前,谈栋立、
	张玉江合计拥有权益为 13,5	50,000 股,占比 39.73%;	
		本次权益变动后,谈栋立、	、张玉江合计拥有权益为
		14,550,000 股,占比 42.67%	0

(二) 权益变动目的

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行为,通过增持公司股票,提高持股 比例,增强对公司的控制权。

四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谈栋立
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五、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

无

六、其他重大事项

(一)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,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,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。

(二) 其他重大事项

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,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 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,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 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谈栋立身份证

信息披露义务人: 谈栋立 2024年3月7日